學佛的本來面目

一、一般對「學佛」的認知

常問:你有沒有學佛。此意常指你有沒信佛

二、學佛最初最根源的動機與目的---尋求救護

1、《別譯雜阿含經》卷5:「如是我聞:

一時,佛在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。爾時,有一老婆羅門年書根熟,先於往日,多造眾惡,極為麁弊,毀犯所禁,不修福善,不先作福,臨終之時,無所依止,往詣佛所,問訊佛已,在一面坐,而白佛言:「世尊!我於往日,多造眾惡,極為麁弊,毀犯所禁,不能修福,又不修善,亦復不能先作福德,臨終之時,無所依止。」佛言:「實如汝語。」老婆羅門言:「善哉!瞿曇!當為我說,使我長夜獲於安樂,得義得利。」佛言:「實如汝說,汝於往日,身口意業不作善行,毀犯禁戒,不修福德,不能先造,臨命終時,作所怙恃。汝於今者,實為衰老,先造眾罪,所作麁惡,不造福業,不修善行,不能先造,可畏之時,所歸依處。譬如有人,將欲死時,思願逃避,入善舍宅,以自救護,如是之事,都不可得。是故今當身修善行,口意亦然,若三業善,臨終之時,即是舍宅,可逃避處。」

爾時,世尊即說偈言:

「<u>人生壽命促</u>, <u>必將付於死</u>。 <u>衰老之所侵</u>, <u>無有能救者</u>。 是以應畏死, 唯有入佛法。 若修善法者, 是則歸依處。」」

2、《出曜經》卷17〈16 惟念品〉:

「夫人得善利, 乃來自歸佛, 是故當畫夜, 一心當念佛。 夫人得善利者,世間利者,象馬車乘國財妻息金銀珍寶,車璩馬瑙水 精琉璃珊瑚琥珀,雖言是善利非真正利,欺惑世人由是致忿,亡國破 家無不由之,不免地獄餓鬼畜生,能投命自歸於如來所,便能得免地 獄畜生之難。自歸佛者,斷有至無欲,越次取證,隨三乘行各得其願, 若生天上人中受自然福。若初發意志崇佛道者,復得四意止、四意斷、 四神足、五根、五力、七覺意、八賢聖道,是謂三十七品。是故說, 夫人得善利也。問曰:「何以故但說人得果證,不說天龍阿須倫閱叉 鬼神耶?」答曰:「人道於諸趣最尊最妙,專心一意便能斷漏盡結越 次取證,人道堪受賢聖道教,故說人也。」乃來自歸佛者,云何名為 自歸?何以故說自歸?答曰:「<u>救護為歸義。復次,無畏為歸義、脫</u> 難為歸義。」是故說,乃來自歸佛也。是故當晝夜,一心當念佛者, 人心所念流馳萬端,彈指之頃造行無量,晝夜所思無有停息,於中自 拔迴意向善,一心念佛亦無眾想,是故當書夜一心念佛也。」

3、《大智度論》卷71〈52 善知識品〉:「「世間歸」者:如人遇暴風疾雨,必歸房舍;世間種種邪見煩惱等、身心內外苦惱老病死諸憂苦等,若歸依佛,佛以種種因緣拔其憂悲苦惱。「依處」者:一切有為法從和合因緣生故,無有自力、不可依止。眾生為苦所逼來依止佛,佛為說無依止法。「無依止法」者是真實,所謂無餘涅槃,色等五眾減更不相續;不相續即是不生不滅;不生不滅即是畢竟空,無依止處。問曰:若無依止處,何以說「依止」?

答曰:依止有二種:一者、以愛、見等諸煩惱依止有為法;二者、清淨智慧說依止涅槃。煩惱見故說無依止。」

三、一般歸依學佛者的認知與佛法相應與不相應處

1、相應處:依止、依賴、尋求救護

《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》:「諸有歸依佛法僧寶。不破學處。不犯律儀。不越法則。便能救護。」

2、未相應處:未知如何學習

《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》卷 34:「諸歸依佛者何所歸依乃至廣說。問何故作此論。答為於非所歸依處起歸依想者。顯示真實歸依處令捨彼歸此。如契經說。

眾人怖所逼 多歸依諸山 園苑及叢林 孤樹制多等 此歸依非勝 此歸依非尊 不因此歸依 能解脫眾苦 諸有歸依佛 及歸依法僧 於四聖諦中 恒以慧觀察 知苦知苦集 知永超眾苦 知八支聖道 趣安隱涅槃 此歸依最勝 此歸依最尊 必因此歸依 能解脫眾苦

四、歸依學佛的最初模樣---佛的出家與鹿野苑度五比丘

轉法輪者。說四聖諦義三轉十二相是苦諦是苦集是苦滅是至苦滅道。是名一轉四相。是苦諦應知。是苦集應斷。是苦滅應證。是至苦滅道應修。是名第二轉四相。是苦諦知已。是苦集斷已。是苦滅證已。是至諾滅道修已。是名第三轉四相。四相者。四諦中生眼智明覺。(《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》卷79:「眼是觀見義。智是決斷義。明是照了義。覺是警察義」)

五、佛教與其他宗教不同之處

與其他宗教不同之處---他教主的威權是不可等同或到達的,佛教主 張是眾生皆有佛性,眾生皆可成佛

1、理智性,2、真實性,3、可行性,4、感應性

六、學佛最關鍵處---佛要告訴我們甚麼,佛要我們做甚麼

《大般涅槃經》卷3〈1 壽命品〉:「迦葉。諸善男子善女人。常當繫心修此二字佛是常住。迦葉。若有善男子善女人修此二字。**當知是人隨我所行至我至處**。善男子。若有修習如是二字為滅相者。當知如來則於其人為般涅槃。善男子。涅槃義者。即是諸佛之法性也。」

七、佛的腳色與我的腳色

感應妙:眾生感佛菩薩靈應之善根發動曰機,應此機而垂佛菩薩之利益曰應。是有四句:一冥機冥應。於過去善修三業,於現在未運身口,籍於往昔之善根,是為冥機。雖不現見靈應而密為法身所益,不見不聞而覺知,是為冥應。二冥機顯應。於過去植善,冥機已成,得值佛聞法,於現前得利益者。佛初出世最初得度之人,現在何嘗修行,諸佛照其宿機而自往度之也。三顯機顯應。現在之身口意,精勤不惰,能感降臨。如須達長跪,佛往祇洹,月蓋曲躬,聖臨門閫。又如今之行人,禮懺道場,能感靈應者是也。四顯機冥應。人於一世勤苦,現善農積,而不顯感,冥有其利,即顯機冥益也。」